

中共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 关于区委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18年9月26日至12月26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原区住建委党委进行了巡察。2019年2月1日,巡察组反馈了巡察意见。区住建局党组全部认领问题,提高政治站位,全面落实整改,取得了明显成效。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统一思想认识,坚决落实要求,抓紧抓实整改工作

巡察组提出的反馈意见,中肯地指出了我局在党的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纪律建设、作风建设、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全面客观,实事求是,对我们加强和改进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具有十分重要意义。我局党组完全接受巡察组的反馈意见和建议,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巡察整改要求上来,从讲政治、讲党性的高度,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果断的措施,不折不扣地落实好各项整改任务。

(一)加强组织领导,迅速部署落实。区委第一巡察组反馈巡察意见后,局党组高度重视,迅速成立了以局党组书记为组长,其他党组成员为副组长,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时间召开了巡察整改工作专题会议,认真传达学习吕灿华书记在听取巡察工作情况专题汇报会上的讲话精神,深入学习区委第一巡察组的反馈意见及整改要求,对巡察整改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党组要求全体党员干部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担当,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而严肃的政治任务,面对问题不推脱、不回避,强化措施,不折不扣地抓好问题整改落实。

(二)压实工作责任,狠抓问题整改。认真研究制定了《关于落实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区住建局党组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围绕巡察组反馈的6个方面、20项问题,结合单位工作实际,逐一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建立了工作台账,明确整改内容、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科室(局属单位)、责任人、整改时限,做到了任务清、措施实、责任明。党组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多次主持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整改工作,听取进展情况汇报,协调解决遇到的问题,制定整改落实跟进措施。班子成员以身作则,主动认领分管领域的问题,带领相关责任科室(局属单位)逐项整改落实,做到了真抓实干,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

(三)强化督促检查,保证整改效果。局领导小组加强了对各科室(局属单位)整改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针对个性问题要求立行立改,立即整改解决。针对共性问题,统筹加以解决。针对制度漏洞,实行标本兼治,推动源头治理,确保各项整改任务按计划推进,按要求完成。实行销号管理,整改完成的问题必须经领导小组验收后才能销号,未通过验收的必须重新整改,确保每项整改任务落实落地、每个问题都真改实改。

二、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办法措施,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针对巡察组提出的具体问题,我局坚持立行立改,全面整改,目前,整改工作已取得初步成效,18项整改事项已基本完成,其他整改事项正在持续推进。对需长期坚持的事项,形成长效管理机制9项,出台物业管理、扬尘治理、农村厕改等行业管理文件6件。

(一)党的政治建设存在从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主体责任压力传导不够问题方面

1.关于民主生活会制度落实不够扎实问题。一是重新修订了《中共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民主生活会制度》,并组织班子成员进行了认真学习。二是结合省委“工作落实年”、区委“坚持实干,反对虚功”要求在去年已经召开了班子民主生活会的基础上,再次自主召开了党组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剖析材料由主要领导亲自审核把关,会议“真刀真枪、刺刀见红”,充满“辣味”,班子

成员对问题和不足,敢于承认和担当,自我批评开诚布公,相互批评一针见血,收到了预期效果。

2.关于存在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现象问题。已向区委、区政府建议,尽快组建城建集团,将下属相关企业与住建局彻底剥离,并搞好资产清算和人员划转,推动下属企业真正走向市场。目前,该工作已经作为重要事项,写入了全委会报告和政府工作报告,纳入了区政府2019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相关筹备工作正在展开。

3.关于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中扬尘治理落实到位问题。进一步加大了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力度,一是对市里点名曝光、通报批评建设工程项目,依据相关文件规定,立即约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负责人,对项目进行了停工处理,督促立即整改,并将处理情况向全区在建建筑工程参建各方进行了通报,要求各项目吸取教训,举一反三,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二是健全完善了扬尘治理考核管理体系。制定出台了《济阳区扬尘治理与渣土整治工作考核办法》,明晰了监管责任,细化了相关标准,实行动态差别化管理。重新落实了帮包责任人,建立健全了长效机制。三是加大了日常巡查力度。在各地设立了检测和监控设备,聘请第三方对城区各类工地开展了不间断巡查,督促建筑企业严格落实扬尘防治“六个百分之百”。四是开展专项治理行动。联合环保、交警、执法等部门以及相关街道,将全区划分四个区域,组建四个专项检查组开展了为期10天的扬尘专项整治行动,并针对夜间扬尘污染问题,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了持续夜查行动。五是加大了处罚力度。对整改不及时、不彻底的责令停工整改,约谈项目负责人,情节严重的予以经济处罚、停工整顿、诚信扣分,自2019年1月份以来,已经处罚项目7个,罚款共计12万元,约谈建筑工程项目22次。通过一系列措施,扬尘治理水平有了明显提升。

(二)党的思想建设存在深入学习贯彻新思想、新理论还不够扎实问题方面

1.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还不够深入问题。一是重新修订了《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作规则》,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指引。二是制定了2019年度党员干部学习计划,组织党员干部每月开展1次集中学习,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等作为重点,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做到深刻领会、武装头脑、融会贯通,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运用新思想、新理论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实践。

2.关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度化、常态化坚持不够问题。一是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今年以来,已组织党组成员开展集中学习5次,每月开展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1次,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4次,并将学习纳入了党员量化积分管理。二是针对2018年第三季度热线件数多,群众满意率不高的问题,多次召开会议调度,实行了每月通报制,对各科室(局属单位)进行排名,对排名靠后的科室(局属单位)负责人和分管领导进行约谈,并到党组会进行说明。今年以来,我局热线件数量持续下降,根据最新数据统计,我局按期办结率保持100%,热线满意率96.91%,环比提高1.22%。

3.关于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到位问题。一是成立了区住建局党组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印发了《中共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把意识形态工作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二是组织党员干部加强了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和上级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等有关文件的学习,提高了对意识形态工作的认识和理解,把意识形态工作要求融入日常工作

中,加强舆情监管,强化舆论引导,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权。今年以来,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置建设领域网络舆情信息7件。近期,针对个别房企和自媒体利用网络发布信息误导、诱导购房群众的问题,我局及时发布了“关于购买新建商品房的风险提示”,有效保护了购房群众的合法权益,确保了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

(三)党的组织建设存在混编混岗,党内政治生活不规范问题方面

1.关于混编混岗现象严重问题。一是正在结合区级党政机构改革和修订的“三定”方案,对科室进行重新调整设置。二是针对随意借调人员问题,已按照机关借调人员帮助工作程序,对借调人员完善了手续,严格审批,统一安排,强化管理。三是针对行政在编人员年龄偏大、超编的实际情况,将解决混编混岗问题作为长期任务,逐步加以解决。

2.关于党内组织生活重形式、轻创新问题。一是针对支部开展活动少,记录不完整、不详细等问题,局党组立即督促相关党支部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二是对局属相关事业单位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进行了全面考核,开展了支部书记向党组述职活动,对党员进行了星级评定,对基层党组织进行了综合评价。三是完善党组领导班子成员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具体负责加强对支部工作的指导、督导,督促各党支部规范组织建设,积极开展支部活动。

3.关于党组议事规则贯彻落实不够,党建工作考核机制不够完善问题。一是严格党组议事程序,对党建工作做到了大事必议,一事一议,专题研究。二是将一名党组副书记作为专职副书记,不再分管具体业务,集中精力抓好党建工作。每季度对各支部的工作情况进行一次检查考核,年底汇总,并强化考核结果的应用。近期结合机构改革,拟调整部分基层党支部书记。

4.关于干部队伍激情不足、氛围不浓问题。一是抓好思想引领。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了省委书记刘家义“担当作为、狠抓落实”讲话精神和区委书记吕灿华提出的“坚持实干,反对虚功”要求,开展了“更新思想观念、克服顽瘴痼疾,优化营商环境”集中整顿和“坚持实干,反对虚功”主题活动,进一步提振士气,引导党员干部担当作为,激发干事热情,自觉做济南北部新区建设的践行者。二是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在城市建设、脱贫攻坚、招商引资、棚改旧改、信访维稳等急难险重任务中看干部实绩,在日常管理、谈心谈话、作风监督中掌握干部表现和思想动态,探索建立能上能下、岗位交流、容错纠错的工作机制,把实绩突出、德才兼备的优秀干部选出来、用起来,激发干事创业的热情。三是加强督导鞭策。从小事小节小错抓起,从慵、懒、软等作风问题抓起,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通过谈话提醒、批评等方式提醒告诫,增强党员干部对工作的责任意识。四是针对文体中心项目,召开了专题会议,对文体中心项目相关事宜进行了安排部署,督促项目加快速度,目前,项目已全面完成,各专业验收已完成,综合验收正在进行。

(四)党的作风建设存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到位,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四风问题”依然存在方面

1.关于工作中还存在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问题。一是经常性地加强干部职工思想教育,强化责任担当意识和为民服务意识。二是制定出台了住建局“文明服务用语与忌语”、工作人员“十不准”、“十必须”行为规范,悬挂在每个科室的醒目位置,规范办事行为,提高服务标准。三是加强内部监督,大力整治不良风气和不正之风,要求班子成员全年下工地,现场时间不少于工作时间的五分之一,每年撰写不少于2篇调研报告,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

2.关于公务接待、培训学习报销不规范问题。

一是加强了“三公”经费管理。重新修订了《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对公务接待、培训、出差等,严格报销审批程序,对无公函、无通知、无审批、无明细的培训、公务招待、差旅费用,一律不允许报销。二是督促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加强管理,严格控制支出,厉行勤俭节约,严禁铺张浪费。

3.关于公车管理不规范问题。一是对下属单位公车私用涉事人员进行了辞退处理,对其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了通报批评、诫勉谈话。二是健全完善了《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对车辆日常管理、调度与使用、维修与保养、费用管理、驾驶员管理进行了明确要求,以正式文件形式下发,切实强化公务用车管理,规范用车行为。三是加大了对局属单位公务车辆的监督、检查力度,督促局属单位建立公车管理台账,规范公车使用流程,严禁公车私用,确保公车规范运行。

(五)党的纪律建设存在监督执纪失之于宽,失之于软,存在违规违纪问题方面

1.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监督执纪力度还不够问题。局党组坚决把全面从严治党放在首要位置,一是对违反上下班纪律的机关及局属单位职工,责令其做出深刻的书面检讨,在建建系统进行了通报批评,并取消当年度评优评先资格。二是经常性地组织班子成员开展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廉政建设学习,组织机关及局属党员干部开展纪律学习教育,学习区纪委通报的身边事等,提高了崇规、守规、执纪意识。三是强化监督。加强了对下属单位、机关科室的督导检查,安装了考勤机强化监督,并充分运用“第一种形态”,从工作态度、办事效率等小事小节抓起,开展谈心提醒和关爱教育,对违反工作纪律规定的人员严肃运用“四种形态”严肃处理。

2.关于“三重一大”制度落实不力问题。针对个别下属单位2018年购买设备没有履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的问题,局党组责令其建立健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切实规范决策行为。同时,局党组制定印发了《关于规范“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决策和监督程序的通知》文件,督促局属各单位建立健全“三重一大”制度,进一步规范决策程序,凡是重大决策事项、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要求必须做到事前请示报告,事中全程监督,事后报告备案。

(六)在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方面还存在薄弱环节,对下属企事业单位管理不严,在项目规划、审批、实施等关键环节存在违规现象问题方面

1.关于公务报销不规范问题。在修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制定下发了《进一步加强局属单位财务收支审核的规定》,要求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对办公用品,本着一切从简,节约开支的原则购买,要求专人有计划的购置,销售单位必须开具销售清单,列明所购物品明细且盖章。严格报销审批程序,对无审批、无明细的办公用品等费用,一律不允许报销。严把原始凭证及票据入账关,原始单据不符合规定的一律不得入账。

2.关于对辖区内物业公司监管不到位问题。出台了《关于加强住宅小区物业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联合12个部门下发了《关于建立物业管理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召开了城市管理考评专题落实会,在各镇(街道)建立物业管理办公室,在各社区成立了环境和物业管理委员会。目前,各镇(街道)都已组建完毕,三级管理体制初步建立。组织召开了开发企业、物业公司负责人会议,并组织到济南进行了交流学习。下一步还将成立行业协会,指导出台服务规范 and 标准。

3.关于危房改造、农村厕改等惠民工程监管存在薄弱环节问题。一是对乡镇在危房改造中弄虚作假、优亲厚友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责令整改并追回了发放资金。积极对接扶贫、民政、残联部门对上报的改造对象情况进行严格审核,并聘请第三方

对改造房屋进行鉴定,从严确定补助对象。二是农村改厕方面,开展了大排查、大整改、大促进行动,截止3月1日,各镇(街道)排查上报问题8071个,对排查出的问题,下发了整改和定期调度的通知,要求各镇(街道)建立整改台账,实行销号制度,我局将协调审计部门安排第三方专业审计机构进行抽查,确保问题整改彻底。

4.关于对建筑工程项目监管不到位问题。一是对全区在建的50个项目进行了全面梳理,督促参建各方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切实规范市场行为。二是加大了与执法、国土和镇(街道)的协作配合力度,对规划审批后的建设项目各环节进行跟踪管理,严厉打击未批先建、批少建多、批低建高等违法行为,保证规划的严格实施。今年以来,因此类问题已移交执法部门12件,同时实行内部联动,对违规违法建设的项目后续审批暂停,直至整改完成。

三、深化后续整改,建立长效机制,促进建设事业发展

虽然我局巡察整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整改成效还只是初步的、阶段性的,距离区委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下一步,区住建局党组将继续按照区委巡察组的要求,持续用力,咬定问题不放松,坚决完成好各项整改任务,并加强对成果的运用,把整改成果真正转化为改进作风、促进发展的强大动力,推动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强化政治担当,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局党组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局党组领导核心作用,提高领导班子、咬定问题不放松,坚决完成好各项整改任务,并加强对成果的运用,把整改成果真正转化为改进作风、促进发展的强大动力,推动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持续抓好整改,巩固提升整改成果。坚持

抓整改落实力度不减,对区委巡察组反馈的问题做到一个都不放过,持之以恒抓好整改、抓好落实,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各项整改任务,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对整改完成的任务,不断巩固提升整改成果,强化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加大日常监督管理力度,充分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动辄则咎,强化执纪问责。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正“四风”,坚决正风肃纪,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保持政治定力,提升政治自觉。

(三)建立长效机制,推动住建事业发展。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举一反三、以点带面,深入查找制度漏洞和风险点,建立健全各项制度,努力形成解决各类问题的长效机制。对整改中已经修订完善的制度,坚决抓好落实,确保真正发挥作用。进一步理顺各项工作体制机制,强化权力监督制约,规范内部管理,形成按章办事和以制度管人管事的良好氛围。对尚未健全的制度,抓紧制定完善,堵塞制度漏洞,防止问题反弹,加快构建干事创业、勤政务实、高效便民和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制度体系,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531-84237906;邮政信箱: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开元大街129-1号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请在信封上注明“对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意见建议”);邮政编码:251400;电子邮箱:jyqzjwbg@jinn.shandong.cn。也可将意见建议向区委巡察办反映,联系电话:0531-84232622。

中共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
2019年5月21日

博纳·城市广场

博纳成长宝贝
少儿才艺演出

活动时间: 2019年5月21日-5月30日

至博纳营销中心演出节目的少儿均可获得精美礼品一份

6666元/m²起 2#楼 限套房源

品鉴热线 (0531) 8425 9999

项目地址: 济阳区华阳路与纬三路交汇处
开发商: 济南博纳置业有限公司

博纳房产